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鋁國際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Aluminum International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206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刊登。

茲載列該公告(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如下，僅供參閱。

特此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中鋁國際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李宜華
董事長

中國北京，2024年3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非執行董事為周新哲先生及張德成先生；執行董事為李宜華先生、劉敬先生、劉瑞平先生及趙紅梅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桂衛華先生、蕭志雄先生及童朋方先生。

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231,949,781.72 元。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定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况说明

考虑母公司报表中未分配利润情况，公司拟定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

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审核委员会审核情况

董事会审核委员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是基于公司长远发展的需要而制定，除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外，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关于上市公司对利润分配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地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8 日